

# 市政协委员、山东文斌律师事务所主任李斌： 配备“法律服务团” 完善公共法律服务



李斌

覆盖面更广、服务机制更加健全、服务供给优质高效、服务保障坚实有力的现代公共法律服务体系，是我国这些年来法治建设的目标之一。作为长期关注法治事业发展的业内人士，今年市两会，市政协委员、山东文斌律师事务所主任李斌提出了《关于推进街道、社区公共法律服务一体化的提案》，建议各级相关部门进一步完善街道与社区（村）公共法律体系。

## 完善街道、社区（村）公共法律服务

党的二十大报告将“社会主义法治国家建设深入推进”列为新时代十年伟大变革的一项重要内容，党的十八大以来，法治政府建设取得历史性成就、发生历史性变革，尤其是法治政府一体建设深入人心，取得了重大突破，法治建设体现在人民生活的各个方面。司法行政是距离老百姓最近的法治部门，司法行政能力也最能建立起百姓心中法治政府的深刻印象。从2016年起，青岛市各区市纷纷开展“一村一社一法律顾问”活动，送法进社区，送法进村庄，2019年开始，部分市区又推动了街道公共法律服务室的建设，构筑了区-街道-社区（村）一体化的公共法律服务体系。

公共法律服务体系的完善，带动了越来越多人学法懂法用法，也推动了青岛的法治化水平走上新台阶。在市政协委员、山东文斌律师事务所主任李斌看来，街道、社区（村）公共法律服务，还有进一步完善的空间。

## 须明确职责分工、调动积极性

李斌认为，目前的形势下，街道与社区（村）公共法律体系还需要进一步衔接。各街道大都有自己的法律顾问，基本都是由街道法律顾问负责街道公共法律服务室的工作；各社区（村）也大都有自己的法律顾问，有的是社区（村）自聘，有的是各区市司法局免费安排。在具体业务操作上，经常出现街道和社区意见不一致，导致处理时间过长，过程拖沓，甚至出现意见不统一需要上级部门进行协调的情况。这种情况下，到底以谁的意见为准？群众有时难免一头雾水。

在李斌看来，青岛的街道、社区公共法律体系建设，在明确职责分工、经费保障、调动人员积极性方面须进一步完善。“各街道、各社区（村）的法律顾问从名称上已经决定了，担任顾问的律师往往主要是给街道、社区（村）领导组织提供服务。每个顾问经常都有大量的文件（合同）要审查，根本没有精力在街道、社区（村）开展普法宣传、法律援助、纠纷化解等工作。”李斌称，按照各区市司法局要求，担任街道、社区（村）法律顾问的律师大多要求具有多年从事法律工作的经验，而这些律师往往本身就有大量的法律业务要处理，根本无法兼顾街道、社区（村）大量的群众法律需求。

## 可从三点发力，进一步完善

为了进一步完善街道与社区（村）公共法律体系，今年市两会，李斌提出了《关于推进街道、社区公共法律服务一体化的提案》，建议各级相关部门可以从下面几点发力。首先，以街道为单位，为每个街道配备“法律顾问-法律服务团”，综合为街道、社区（村）提供法律服务。可试点由一个或几个律所组成该服务团，由街道公共法律服务室负责人担任该服务团负责人，对整个街道以及街道内所有社区的工作负责。其次，进行公开招标，招募法律服务团队，对有能力、有热情为人民群众提供法律服务的律所优先考虑，避免出现指派式服务，而导致政府花了钱，老百姓没享受到服务的现象出现。第三，提高法律服务付费标准，市司法局可以按照各区市的规模进行专项拨款——法律服务团一旦组成，一定程度上也可以节省经费支出。

观海新闻/青岛晚报 首席记者 刘卓毅

# 市政协委员，浙商银行青岛分行党委书记、行长黄千文： 推行“金融顾问”制度 服务实体经济



文表示，在青岛，民营经济占全市GDP、固定资产投资、外贸进出口、新增就业、市场主体比重分别达到50%、60%、70%、80%、90%左右。

民营经济这些年在青岛取得的长足进步，黄千文看在眼里；但黄千文和同事们也看到了民营经济发展中遇到的一些问题：民营企业尤其是中小微民营企业在资金方面经常面临“融资难”，在风险防控、法律事务等方面的问题往往也亟待解决。

为更好地推动解决这些问题，国内多地推行了服务民营企业、服务实体经济的一系列措施：青岛组织开展了金融服务实体经济“春雨行动”，通过建机制、搭平台、强政策，推动各类金融政策落地实施，提升了金融服务实体经济的适配性和普惠性；浙江省推行了金融顾问制度，创新金融供给侧改革，旨在解决政府与企业的金融问题、精准防范风险，助力经济发展与企业成长——黄千文认为，青岛市相关部门也可以全面推行“金融顾问制度”，为企业组建“金融顾问团”，推动金融资源与实体经济紧密对接。

金融是企业发展的推进器和润滑剂，优良的金融服务是营商环境的核心要素。党的二十大报告指出，要建设现代化产业体系，坚持把发展经济的着力点放在实体经济上。今年市两会，市政协委员，浙商银行青岛分行党委书记、行长黄千文认为，要向企业、特别是民营企业推行“金融顾问”制度，服务好实体经济发展。

## 设立“金融顾问”服务实体经济发展

“建设现代化产业体系，离不开民营企业的高质量发展，民营经济在全国经济大盘中的比重稳步上升，成为中国经济增长的重要贡献者。”黄千

## 三项举措全面推行“金融顾问”制度

“金融机构要积极担当社会责任，发挥自身专

业优势，在共同富裕背景下，不再停留于追求盈利性，而是要立足于发挥功能性、基础性、保障性、公益性的作用，践行金融的政治性、人民性，与政府部门、相关机构合力写好服务实体经济发展大文章。”黄千文认为，推行“金融顾问”制度，可以从以下三个方面努力。

一是组建“金融顾问团”。由政府部门牵头，以银行、证券、保险、信托等金融机构为主力，融入法律服务机构、产业服务机构、行业龙头企业等，坚持“公益性”定位，坚守“金融为民”初心，坚持产业需求导向，回归金融服务实体经济本源。在“金融顾问团”成员单位设立“金融顾问工作室”，负责具体对接有需求的企业。通过金融顾问这个“1”，链接起银行、券商、保险、创投、基金、私募等各类金融机构，形成“N”种合力，解决企业发展中遇到的金融、财务、法律、管理等问题。

二是深入调研实体企业尤其是民营中小微企业的实际需求，发挥金融科技创新优势和资源整合优势，对于企业的共性需求推行“标准化服务方案”，个性需求推行“定制化解决方案”，做深做实政策宣导、融资优惠、财富管理、纾困帮扶、投资者教育、公益金融等服务。

三是推动金融机构从以牌照为中心的专项服务向以客户为中心的综合服务转变。以政府部门和“金融顾问团”为支撑，完善服务体系，集聚不同金融机构资源，建立为客户提供综合金融服务的体制机制，从而以点带面，服务产业链供应链上的企业，形成金融机构与政府、企业共生共荣、伴随成长的金融服务模式，打造良好金融生态。

观海新闻/青岛晚报 首席记者 刘卓毅